

# 中国气象学会文件

中气会发〔2019〕5号

---

## 中国气象学会关于申报 第36届中国气象学会年会分会场的通知

第28届理事会各位常务理事、各学科（工作）委员会，各有关单位及有关专家：

第36届中国气象学会年会初步定于2019年9月中下旬在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召开，中国气象学会秘书处已启动本届年会的各项筹备工作，现就第36届中国气象学会年会分会场申报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1. 请第28届理事会各学科（工作）委员会积极配合学会秘书处开展此次年会分会场申报，计划在2019年举办的学术活动可考虑列入第36届中国气象学会年会分会场活动并与年会同期同地举办。

2. 第 36 届中国气象学会年会计划设有分会场交流、交叉学科交流、专题交流等（形式可采取论坛、学术研讨会、专题报告、培训讲座等），可根据学科发展及共同关心的热点和重点问题，独立或与国内外相关气象机构或组织共同申报。

3. 分会场主题既要充分考虑新时期国家发展战略和经济社会发展对气象探测和预报及服务、气象综合防灾减灾、生态文明气象保障服务的新需求，也要注重气象基础理论、气象核心技术、交叉学科以及前沿问题的研究，特别要强化科技创新支撑气象业务服务、发展智慧气象、提升气象国际影响力、吸引更多高水平气象及相关学科的科技人员参加。分会场交流、交叉学科交流时间不少于 1 天，专题交流时间不多于 1 天（科学家组织的专题交流时间建议控制在 0.5 天以内）。为提高学术水平和交流质量，学会秘书处负责组织开展分会场申报的审议，在协商基础上对会场设置进行必要的筛选与整合。

4. 第 28 届理事会各位常务理事、各学科（工作）委员会可推荐年会大会特邀报告的选题或人选。所推荐的选题应为当前大气科学研究的热点和前沿问题，所推荐的人选应为本学科有影响的专家。

5. 请有意申报第 36 届中国气象学会年会分会场的第 28 届理事会各学科（工作）委员会、各有关单位或有关专家填写分会场申报表（见附件），于 2019 年 3 月 8 日前反馈至我会秘书处学术交流部。

第 36 届中国气象学会年会筹备期间，各项工作（如特邀报告、年会投稿等）由学会秘书处负责组织。年会召开期间，各分会场交

流、交叉学科交流、专题交流由申报单位（或有关专家）负责组织，其他工作由学会秘书处负责组织协调。

欢迎对第 36 届中国气象学会年会筹备工作提出意见与建议，请与我会秘书处联系。

联系人：胡绍萍 赖冰冰

联系电话：（010）68407133；68407542

电子邮件：hsp@cms1924.org

lbb@cms1924.org

附件：第 36 届中国气象学会年会分会场申报表



